

包头师范学院

教师教育学院(教师发展中心)

教师教育(教发) 2026-04号

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

关于开展视频创意剪辑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:

视频剪辑是数字时代的创意表达形式,更是展现校园生活、传递青春态度的重要载体。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,激发学生的数字创作热情,特举办本次创意视频剪辑大赛,为广大同学搭建展示创意与技术的平台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“光影凝同心,齐绘共同体”

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,是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核心要义。本次视频剪辑大赛以“光影凝同心,齐绘共同体”为主题,旨在用画面留下各民族交流、交往、交融的温暖瞬间,展现多元文化交融共生的生动图景。

二、活动要求

(一) 作品要求

参赛作品需紧扣主题，内容积极向上，兼具思想性与艺术性。作品需聚焦各民族在文化遗产、经济发展、社会生活中的融合故事，如民族团结先进人物事迹、民族文化交融创新成果、各民族共庆传统节日等场景。不得涉及侵权、抄袭等行为。

作品可使用特效、配音、字幕等辅助创作，所用素材若为网络素材，需确保无版权问题，若因版权问题引发纠纷，由参赛者自行承担相关责任。

参赛作品为原创剪辑视频，采用 1920*1080 高清横屏格式，文件为 MP4，时长 3-5 分钟，大小不超过 800MB，画面清晰、配乐适配、无画面卡顿或音画不同步问题。

（二）提交要求

参赛者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前将参赛视频发送至指定邮箱：Sx705113424@qq.com，文件命名格式为“姓名+学号+班级+学院+作品名称”，邮件主题同文件命名。

（三）活动报名

1. 参赛者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前在到梦空间完成报名，工作人员将根据作品提交情况进行录取。

2. 报名成功的同学请加入大赛专属 QQ 群：1023534490，按要求填写作品登记表，及时关注群内赛事通知与答疑信息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我校举办的活动面向参赛作品设立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6名，优秀奖10名，结合《包头师范学院大学生综合素质测

评办法(修订)》和《包头师范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实施办法》的相关细则予以返分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请全体同学认真阅读活动通知，按时提交。

(二)参赛信息须依据赛项组织方案的提示准确、规范填写，作品标题、所在学院等信息须用全称，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、错误名称、不规范表述等。

(三)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本人原创剪辑，严禁盗用、抄袭他人作品，严禁使用AI一键生成完整视频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参赛资格并取消相关评奖结果。

(四)联系电话：0472-6193460

工作日下午15:00—17:30接听咨询。

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

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

2025年3月26日